

重教育助戒煙 Enhance Education, Support Cessation



尼古丁



焦油



宣傳
禁減引誘
Ban Promotion,
Reduce Attractiveness



管供應
降需求
Regulate Supply,
Suppress Demand



擴禁區免煙害
Expand No Smoking Areas,
Mitigate Harm

「你」想活力健康 齊建無煙香港

Let's Build a Vibrant, Healthy and Tobacco-free Hong Kong

4大控煙策略
Tobacco Control Strategies



www.smokefree.hk

[wisemike_hk](https://www.instagram.com/wisemike_hk)

[@smokefreefamily](https://www.facebook.com/smokefreefamily)

香港控煙現況和目標

吸煙是最大的可預防的非傳染疾病風險因素，全球每年有近800萬人被煙草殺害。在香港，保守估計每年有近14,000人因吸煙而死亡（當中近420人因二手煙而死亡），導致近港幣82-99億經濟損失。

香港於1982年制定吸煙（公眾衛生）條例（第371章），以多管齊下的方式加強控煙，令吸煙降率降至2023年的9.1%，為全球最低的地區之一。研究指，控煙政策和低吸煙率是香港人成為全球最長壽地區的關鍵原因之一。

為響應世界衛生組織（世衛）在防控非傳染疾病的行動，香港訂下了在2025年減低吸煙率至7.8%的目標。長遠而言，政府亦訂下了邁向活力、健康、無煙香港的目標。

政府提出十項短期控煙措施

為應對煙草對人們健康和醫療系統的威脅，全球致力遏制煙草流行。近年不少國家更宣佈訂立煙草終局的目標和計劃，透過全面加強現有控煙措施和推行創新策略，在指定日期前將吸煙率減至5%或以下，繼而啟動全面禁煙。

香港政府在2023年7至9月展開了控煙策略公眾諮詢，結果顯示超過九成市民支持進一步降低吸煙率。隨後，政府於2024年6月宣佈了短、中、長期控煙措施建議，其中十項短期控煙措施正進行立法工作。措施包括：

管供應、降需求

- 完稅煙標籤制度
- 提高私煙相關罰則
- 全面禁止電子煙、加熱煙等另類煙
- 禁止向未成年人士提供煙草產品
- 持續檢視煙草稅

擴禁區、免煙害

- 禁止排隊時吸煙
- 擴大法定禁煙區至指定處所的出入口指定範圍及增加罰款

禁宣傳、減引誘

- 禁止加味煙
- 全煙害警示包裝

重教育、助戒煙

- 加強戒煙服務及宣傳教育

完稅煙標籤制度

- 現時進口煙草產品到香港的許可證並沒有綁定批次，煙包上亦沒有完稅標記，令人難以區分完稅煙和私煙。不法分子利用此漏洞將同一進口許可證套用至不同批次的煙草產品，將偽冒完稅煙的私煙流入香港市場。
- 全球已有**超過90個國家／地區實施完稅煙標籤制度**，規定在煙包或煙草產品上貼上或印上完稅標籤，如加拿大、柬埔寨、丹麥、埃及、德國、印尼、愛爾蘭、意大利、馬來西亞、緬甸、荷蘭、菲律賓、俄羅斯、西班牙、泰國、阿聯酋及英國等。
- 透過配合獨一無二的識別碼並綁定批次，完稅煙標籤不但**有助區分完稅煙和私煙**，亦**有助執法人員追查煙草產品的來源及蹤跡**，加強打擊私煙。
- 「白牌煙」是指在市場上的低價捲煙，售價或比煙草稅更低。由於「白牌煙」包裝與一般完稅煙無異，執法人員難以偵查「白牌煙」實際上是否私煙。為提高執法成效，對售價低於煙草稅的煙草產品，證明產品已完稅的責任將落在售賣者。**未能提供已完稅證明的煙草產品將被假定為私煙。**

提高私煙相關罰則

- 將處理、管理、售賣或購買私煙的最高罰則由罰款100萬元及監禁兩年大幅**提高至罰款200萬元及監禁七年**。
- 將走私未完稅品的罪行列入《有組織及嚴重罪行條例》，令海關可以申請凍結與私煙活動相關的非法得益。
- 對於攜帶少量私煙入境，提高現時以罰款代替訴訟的罰則。



全面禁止電子煙、加熱煙等另類煙

- 煙草商為了維持利潤，不斷研發新產品以挽留吸煙人士，以及招攬新的吸煙人士以取代因死亡或戒煙而停止吸煙的人。煙草商聲稱另類煙為「減害」的產品，企圖重塑吸煙文化。
- 任何形式的吸煙產品都有害健康及令人上癮。越來越多研究表明**另類煙危害健康**（如影響呼吸系統和心血管系統）、**增加青少年吸食傳統捲煙的可能性、減低成功戒煙的機會**。
- 目前已有超過30個國家／地區禁止售賣電子煙，而禁止售賣加熱煙的則有11個。當中，印度、老撾及新加坡已禁止管有或使用電子煙及加熱煙。
- 香港已於2022年4月30日起禁止進口、推廣、製造、售賣或為商業目的管有另類煙。為進一步保障公共衛生，將禁止為任何目的管有另類煙。
- 煙草並無安全接觸水平。要減少或遠離煙害，應徹底戒掉或拒絕以任何形式吸煙。
- 由於**香港現時已禁止進口另類煙**，旅客不能攜帶另類煙入境香港。**修訂將不會為旅客造成進一步影響**。



禁止向未成年人士提供煙草產品

- **人類腦部發育一直持續至25歲**。在腦部發育時期，尤其在小童及青少年時期，**接觸尼古丁會對腦部構成長遠影響**，導致認知障礙、集中力較弱及精神健康問題等問題。
- 大部分吸煙人士都在青少年時期吸第一口煙。香港有近60%每日吸煙人士在19歲或之前就開始每周吸煙。開始吸煙的年紀越小，便越容易對尼古丁上癮，日後戒煙亦越困難。
- 現時法例禁止向18歲以下人士售賣煙草產品，但未成年人士仍可透過其他途徑接觸煙草，如家人和朋友等。禁止向未成年人士提供煙草產品可**進一步避免他們接觸煙草產品**。
- 加拿大、斐濟、緬甸及新加坡等已禁止向未成年人士提供煙草產品。

持續檢視煙草稅

- 煙草稅是單一最有效的控煙措施。世衛建議，煙草稅應佔煙價最少75%，並應定期加稅以防止煙草稅的效力被通脹及收入增加所削弱。
- 研究指出，煙價每增加10%，高收入地區的整體煙草使用便減少4%。
- 過去20年，香港的煙草稅大部分時間被凍結，加上煙草商自行加價，**稅率一直未達世衛建議標準**。即使煙草稅在2023年及2024年都增加了約32%，稅率仍然只有約63%。
- 每次增加煙草稅，致電衛生署綜合戒煙熱線的數字都會顯著上升，證明**有效推動戒煙**。
- 增加煙草稅並非針對低收入人士，而是利貧措施。**透過推動戒煙，增加煙草稅可減少吸煙的開支及吸煙相關的醫療開支**。節省的金錢可分配至其他生活所需，改善生活質素。
- 增加煙草稅與私煙活動並無因果關係。加強打擊私煙、引入完稅煙標籤制度及提高走私罰則才是應對私煙的最有效方法。
- 全球超過40個國家／地區將煙草稅訂於世衛建議的75%或以上，包括澳洲、巴西、芬蘭、法國、愛爾蘭、泰國、土耳其及英國等。



禁宣傳、減引誘

禁止加味煙

- 煙草商在吸煙產品中加入薄荷及水果等口味的調味劑，以減低尼古丁帶來的刺喉感及苦澀味。
- 加味煙通常被誤認為危害較原味煙少，而薄荷煙更被包裝為「較健康」的吸煙產品，其**誤導性宣傳更特別針對年輕人及女性**，是他們最主要的吸煙入門途徑。
- 在香港的年輕及女性吸煙人士中，分別有高達73%及63%吸食薄荷煙。
- 現時已有超過40個國家／地區（如加拿大、英國及歐盟國家）禁止包括薄荷煙在內的加味煙，顯示措施已是全球控煙趨勢，對旅遊業影響甚微。
- 外國經驗顯示，**加味煙禁令應覆蓋所有吸煙產品及包括薄荷在內的所有口味，以避免吸煙人士轉移到其他吸煙產品而非戒煙。**



全煙害警示包裝

- **煙草商利用煙包作為宣傳工具**，透過包裝上的品牌元素（如標誌、文字、顏色及設計細節等）向大眾展示品牌形象及產品的感官特徵。
- 現時，即使煙包兩個最大表面面積的85%被煙害圖象警示覆蓋，品牌元素仍能被清晰可見，煙草商因此仍可利用煙包作為宣傳。
- 世衛建議所有形式的吸煙產品均應採用全煙害警示包裝，包括以指定樣式顯示產品訊息、大面積的煙害圖象警示及統一煙支的外觀。
- 全煙害警示包裝可以**減低煙包的吸引力及宣傳效用、增加對煙害圖象警示的關注及記憶、防止煙草商利用煙包誤導大眾及推動戒煙。**
- 現時已有近30個國家／地區採用全煙害警示包裝，如澳洲、加拿大、法國、緬甸、泰國及英國等。



模擬圖片

全煙害警示包裝（亦稱平裝或素面包裝）

✓ 統一顯示：

- 指定背景顏色
- 以指定字型、大小及位置列出品牌及產品名稱
- 大面積的煙害圖象警示
- 健康忠告

✗ 禁止顯示：

- 品牌商標
- 品牌顏色
- 品牌圖像
- 推廣信息

禁止排隊時吸煙

- **呼吸清新空氣是基本人權**。二手煙可引致多種疾病（如心臟病、肺癌、兒童呼吸系統疾病及嬰兒猝死等），每年導致全球130萬人死亡，包括51,000名小童及青少年。**即使短暫接觸二手煙都可影響健康**。
- **二手煙與一手煙一樣含有尼古丁，不論吸煙與否，接觸二手煙可增加對尼古丁依賴**。非吸煙人士會更易開始吸煙，而吸煙人士會更難戒煙。本地研究發現，從沒吸煙但在家中有吸入二手煙的兒童有高兩倍機會曾經吸煙；現時吸煙並在家中有吸入二手煙的青少年會吸更多煙、有高50%機會一起床就要吸煙；曾經吸煙並在家中有吸入二手煙的青少年嘗試戒煙的機會少約30%，而成功戒煙的機會少約50%。
- 香港人煙稠密，即使現時法例禁止在所有室內公眾及工作場所，以及部分室外公共場所吸煙，大部分市民仍在街上吸入二手煙。根據《控煙政策調查2023》，40%香港市民在過去七日有街上吸入二手煙，而**95%市民支持擴大法定禁煙區**。
- 一些國家／地區已將巴士站等公共交通候車處劃為禁煙區，如澳洲大部分州份、加拿大一些省分、波蘭、澳門等，禁止在候車處的特定範圍內吸煙。有些國家／地區將其他排隊的地方劃為禁煙區，如汶萊禁止在公眾場所所有超過兩人的等候隊伍中吸煙、新加坡禁止在被劃作排隊位置的公共地方吸煙。

擴大法定禁煙區至指定處所的出入口指定範圍及增加罰款

- 為進一步保護兒童、老人家及病人，**幼兒中心、學校、安老院和公營醫療設施的禁煙範圍將擴展至處所的出入口指定範圍**。
- 不少國家／地區都已實施相關措施，將學校及醫療設施甚至所有大廈的出入口的特定範圍劃為禁煙區，如亞美尼亞、馬來西亞、新加坡、阿聯酋等。





加強戒煙服務及宣傳教育

- 戒煙時出現的尼古丁退癮徵狀（如渴求吸煙、集中力下降、疲倦等）令戒煙變得困難。現時，不同機構提供各式各樣戒煙協助，包括戒煙輔導、中醫針灸、尼古丁替代療法等，配合戒煙人士的不同需要。衛生署的綜合戒煙熱線1833183提供戒煙輔導和戒煙資訊，並可以轉駁至不同的免費戒煙服務。
- 為配合上述各種推動戒煙的控煙措施，將會：
 - ✓ 增加戒煙服務點；
 - ✓ 加強中醫戒煙服務；
 - ✓ 透過地區康健中心提供戒煙服務；
 - ✓ 加強基層醫療人員的戒煙培訓；
 - ✓ 及透過流動應用程式協助戒煙。
- 為防止年輕人開始吸煙，將在學校恆常課程中加強煙害教育。

拆解控煙謬誤 認清煙草業干預手段

加味煙較少害？

煙草商策略性地在煙草產品中加入調味劑來改善產品的適口性並增加吸引力。例如，薄荷醇能抑制身體對尼古丁及煙草煙霧的自然防禦反應（如喉嚨痛及咳嗽），並促進尼古丁成癮，以令更多人（尤其是青少年和女性）吸煙，變成長期煙民，亦令吸煙人士吸更多煙，變得難以戒煙。**加入調味煙劑的吸煙產品只會增加適口性，並不會減少煙草帶來的健康風險。**



禁止加味煙減低旅客來港意欲？

實施減少吸煙產品吸引力的控煙措施是全球趨勢。超過40個國家／地區（如加拿大、歐盟國家、英國等）已跟從世衛建議禁止薄荷煙及其他加味煙。在全球人口當中，大部分人為非吸煙人士，禁止加味煙等措施不會影響旅遊業，相反無煙城市旅遊則有機會吸引其他旅客訪港。

事實上，**煙草商經常誇大其對經濟和其他行業的貢獻，以圖阻撓控煙措施。**煙草商及其相關組織亦曾以打擊旅遊業為由反對擴大禁煙區，但事後獨立研究發現禁止在餐廳、酒吧及旅遊業處所吸煙，非但不會打擊其生意，甚至有正面影響。香港在2007年大幅擴大法定禁煙區至所有室內公眾場所（如食肆、商場等）及部分公眾場所（如體育場、泳灘指定範圍等），而2008年訪港旅客人數比2006年增加了17%。

香港的控煙政策較全球更嚴格？

煙草導致一半使用者死亡，但仍然可以合法出售。吸煙對公共衛生、生產力及經濟造成重大影響，全球各地正加強控煙力度，一些地方的目標甚至是在可見的將來淘汰吸煙。現時已有60個國家/地區提出煙草終局目標，將吸煙率降至5%或以下。

雖然香港的吸煙率為全球最低之一，但仍有不少煙齡長、煙量大的資深吸煙人士(Hardcore smokers)欠缺戒煙動機。而且，煙草商為了維持其利潤，不斷研發新產品以招攬新的吸煙者或阻止戒煙，香港應更積極加強控煙工作。

事實上，**大部分政府所提出的措施或甚至更嚴格的措施，都已在不少國家／地區實施**，例如：

完稅煙標籤制度



- ✓ 世衛建議採用完稅煙標籤以加強遵守稅法
- ✓ 超過90個國家／地區規定已完稅煙草產品包裝或產品上須附有完稅煙標籤
- ✓ 當中一些國家／地區的標籤更可以追蹤產品的來源

禁止加味煙



- ✓ 世衛建議禁止或限制使用可改善煙草產品適口性的成分，如調味劑，以減少煙草對青少年及女性的吸引力
- ✓ 超過40個國家／地區已禁止包括薄荷煙在內的加味煙
- ✓ 另有約15個國家／地區禁止部分口味的加味煙

全煙害警示包裝



- ✓ 世衛建議採用全煙害警示包裝，以消除煙包上的宣傳元素、防止利用煙包作宣傳推廣
- ✓ 約30個國家／地區已採用及約10個國家／地區正考慮採用全煙害警示包裝

持續檢視煙草稅



- ✓ 世衛建議定期檢討煙草稅以確保有效減少吸煙
- ✓ 約40個國家／地區的煙草稅已達捲煙零售價至少75%（世衛建議水平）
- ✓ 約20個國家／地區設有機制定期按通脹或收入增長自動增加煙草稅
- ✓ 約15個國家／地區有訂立最低煙草價格，以確保煙草產品售價高於特定水平

控煙措施損害個人自由、影響經濟並加劇私煙？

世衛指，煙草商及其相關組織經常**砌詞狡辯**，反對各項控煙措施。

「選擇自由」其實是煙草商推卸責任的託辭

雖然煙草商及其相關組織常以「成年人應有選擇自由」來反對控煙措施，但事實上煙草剝奪吸煙人士的自由意志。**大部分吸煙人士在青少年甚至小童時期便開始吸煙，當他們成年後，已對尼古丁上癮並被其控制。**越年輕開始吸煙，戒煙便越難。「選擇自由」是借口，將吸煙及二手煙的禍害歸咎於吸煙人士而非煙草商這罪魁禍首。煙草商一方面千方百計誘使年輕人對吸煙上癮並阻止戒煙，另一方面利用「選擇自由」來逃避並推卸責任。

控煙並不會打擊經濟

吸煙所致的**醫療開支、生產力下降及缺勤、無形成本（如吸煙釀成的火警、煙草垃圾處理）**為社會帶來十分沉重的經濟負擔。研究指出，**吸煙相關的經濟負擔遠超得益**，而且吸煙人士在戒煙後可將本來要花費在煙草上的金錢投放至其他經濟活動中，亦有助經濟。**在香港，吸煙每年造成約港幣82-99億港元的經濟損失。**

煙草商參與私煙活動

煙草商及其相關組織往往恐嚇稱控煙措施，如增加煙草稅、禁止加味煙、甚至全煙害警示包裝等，都會加劇私煙情況。**煙草商時常誇大私煙市場，但權威研究已一一反駁有關說法。**價格並非加劇私煙的單一或主要原因，而規管架構薄弱、稅務管理不善及缺乏阻嚇性措施等多項因素結合才會導致私煙市場猖獗。在澳洲、瑞士及英國等煙草稅高的國家，私煙較少；相反，巴西、馬來西亞及巴基斯坦等煙草稅較低的國家，私煙情況最嚴重。研究亦指出加味煙禁令和全煙害警示包裝對私煙情況沒有影響。更值得關注的是，**煙草商有參與私煙貿易**，協助走私自己的產品。世界海關組織指出**全球約70%被檢獲的私煙都是由煙草商生產的**。設立完稅標籤制度及提高私煙活動相關罰則有望可減少私煙。

全禁水煙？

政府現時建議禁止所有加味煙，包括加味水煙，而原味水煙並不會被禁止。然而，任何吸煙產品均有害健康，而水煙比捲煙可使吸煙人士接觸更多有害物質。市民應拒絕使用水煙及其他吸煙產品。



煙草業為求維持其煙草生意利潤，一方面會千方百計誘使吸煙人士和非吸煙人士吸食不同類型吸煙產品，另一方面則極力干預和反對控煙政策的實施。

世衛《煙草控制框架公約》訂明，政府應防止煙草業干預公共衛生政策。為免被煙草業誤導和矇騙，大眾要認清煙草業的真面目和手段：

- ❗ 誇大煙草業對經濟的貢獻
- ❗ 透過訴訟和法律程序阻嚇
- ❗ 否認吸煙產品對健康的禍害
- ❗ 建立及資助組織反對和游說
- ❗ 游說其他政府部門阻撓控煙措施
- ❗ 進行或資助研究以操縱科學證據
- ❗ 詆譏控煙措施成效
- ❗ 透過慈善及環保活動建立偽善形象

